

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21-067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化能源”）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3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0月9日下午13:00时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建红女士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聘任王宏亮先生、邵生富先生、林传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原证券事务代表胡龙君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公司聘任张炳阳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对外捐赠行为,加强公司对外捐赠事项的管理,在充分维护股东、债权人及职工权益的基础上,更好地履行公司社会责任和公民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2日

附件：

简 历

王宏亮先生，197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化学工程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职称、浙江省劳动模范。王宏亮先生 1996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总工程师、董事、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嘉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职。

王宏亮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宏亮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何情形。

截至目前，王宏亮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528,036 股股份；同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823%的股份。

邵生富先生，1964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2016 年取得澳大利亚长期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称。邵生富先生 1984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兴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等职。

邵生富先生除在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邵生富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何情形。

截至目前，邵生富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1,038,172 股股份；同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010%的股份。

林传克先生，198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

历，高级工程师职称。林传克先生 2003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制造部经理、新材料厂厂长、总经理助理、高分子装置经理、生产总监等职；现任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总监和总经理助理等职。

林传克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林传克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何情形。

截至目前，林传克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张炳阳先生，198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券从业资格证书。曾任职于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入职公司，现任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张炳阳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的情形。

截至目前，张炳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